

## 附件一

## 初任或初聘輔導人員職前基礎培訓四十小時訓練課程

範疇	課程內涵
核心運作課程	1-1教育及輔導工作核心理念與運作機制 1-2輔導人員協助推動重要教育政策應有之認知及作為 1-3輔導工作法規（包括輔導及兒少性平等相關法規、各項通報及處理流程） 1-4輔導行政工作（包括計畫、行政工作、輔導紀錄管理、公文寫作、經費編列及執行、輔導成效） 1-5WISER 生態合作取向之學校三級輔導體制 1-6多元文化觀點之校園輔導工作 1-7學校輔導工作倫理 1-8學校輔導空間及設施規劃
專業議題課程	2-1團體輔導活動規劃及實務(包括團體輔導重要概念、方案撰寫、實務技術) 2-2學校輔導工作實務導航(包括輔導工作經驗分享、個案管理、個案紀錄撰寫) 2-3適性(生涯)輔導工作 2-4兒童青少年特殊身心發展議題(情緒困擾、精神病、精神官能症及其他相關議題)形成原因之介紹、辨識、介入及資源連結因應策略 2-5校園常見個案類型及輔導處遇策略,應包括成癮問題(網路沉迷、物質濫用(藥物、毒品、菸、酒、檳榔等))、兒童少年保護、生活適應困難與偏差行為、拒/懼學、性平事件、中輟(離)、自殺(傷) 2-6校園性別平等教育(包括推展作法、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學生之辨識、介入及資源連結) 2-7校園生命教育推展作法及憂鬱、自傷防治工作 2-8校園危機事件心理輔導介入處遇及資源連結 2-9校園衝突事件處理(包括親師生衝突、校園暴力、霸凌防制及其他相關事件) 2-10高關懷學生及家庭之特質、辨識與相關輔導措施

<p>系統合作課程</p>	<p>3-1 資源整合、連結及運用模式探討                      3-2 跨專業網絡合作機制，如社政、警政、衛生醫療、司法單位、學校及其他相關機關(構)之合作                      3-3 學校系統分工及合作，如跨處(室)合作、輔導、特教合作、導師、科任教師及其他相關類型之合作                      3-4 個案會議、轉銜評估會議之召開及個案管理                      3-5 家庭問題之評估及處遇，如親職教育、子職教育及資源整合相關議題                      3-6 家庭系統評估及會談技巧(包括親師諮詢)</p>
<p>自我關照與專業督導</p>	<p>4-1 輔導人員執行業務人身安全議題                      4-2 身心壓力辨識及自我覺察                      4-3 輔導人員情緒紓解，壓力管理及因應策略                      4-4 專業督導之運用</p>

備註：

一、各範疇課程均應包括實務演練；其演練內涵如下：

- (一) 會談技巧及實務演練。
- (二) 受輔學生晤談紀錄撰寫。
- (三) 個案管理、輔導資料建置及追蹤。
- (四) 親師溝通技巧及策略。
- (五) 法定通報作業演練。

二、針對個案類型及重大議題個案研討、實務演練及其他相關實作課程總時數，應至少十小時。

## 附件二 輔導人員在職進修十八小時訓練課程

- 一、每年度專業課程之實施，必須包括以下三個範疇，各範疇之間可視主題設定加以合併，合計為十八小時。
- 二、職前訓練中之課程，得為在職訓練之參考主題，其內容並得視需求及課程安排進階或延伸。
- 三、以實務運用為主，著重於介入方法之熟稔及案例分析、探討，得設計為工作坊之形式來進行。針對個案類型及重大議題個案研討、實務演練及其他相關實作課程總時數，應至少六小時。

範疇	輔導倫理及法令規定 (三至九小時)	輔導議題研討及系統整合 (三至九小時)	專業督導及效能提升 (三至九小時)
課程內涵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學校諮商輔導倫理或社工倫理。</li> <li>2. 學生輔導相關法規之運用及探討。</li> <li>3. 多元文化諮商實務研討。</li> <li>4. 兒童及少年保護相關法規探討與案例分析(包括通報及問題辨識)。</li> <li>5. 校安通報、法定通報或危機事件之處理原則。</li> <li>6. 特殊/精神疾病個案之轉介機制。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輔導諮商/社工專業學派之運用及案例分析。</li> <li>2. 學校社會工作及實務運用。</li> <li>3. 學校輔導工作及實務運用。</li> <li>4. 兒童青少年特殊身心發展議題(情緒困擾、精神病、精神官能症及其他相關議題)形成原因之介紹、辨識、介入、資源連結及其他相關因應策略。</li> <li>5. 成癮問題(藥物濫用、網路成癮及其他相關問題)個案評估及處遇。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專業團體督導或個案研討(包括實務分析報告及專業對話)。</li> <li>2. 輔導工作觀摩會或輔導傳承成果分享。</li> <li>3. 輔導工作歷程專業省思及精進策略研討。</li> <li>4. 學校輔導行政團隊運作專業研討。</li> </ol>

		<p>6. 親師諮詢及家庭處遇評估。</p> <p>7. 研討重大議題：中輟(離)、拒(懼)學、兒少保護(包括目睹家暴、性侵害、性騷擾、性剝削)、情感議題、適性(生涯)、自殺及自傷個案、兒童與少年適應不良及偏差行為評估、高風險家庭處遇、特殊事件及其他相關議題。</p> <p>8. 探討社會資源系統之整合、連結及運用模式。</p> <p>9. 校園危機之三級處遇實務訓練。</p>	
--	--	--	--